
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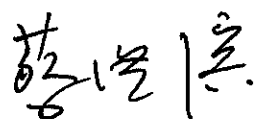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中国石化”或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审议了提交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的202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核查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表现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
公司拟派发2023年半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.145元（含税）。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、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，也未发现可能存在的重大风险，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。
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3年8月25日)



[蔡洪滨]

[吴嘉宁]

[史 丹]

[毕明建]
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3年8月25日)



[吴嘉宁]

[蔡洪滨]

[史 丹]

[毕明建]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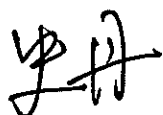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3年8月25日)

[蔡洪滨]

[吴嘉宁]



[史 丹]

[毕明建]

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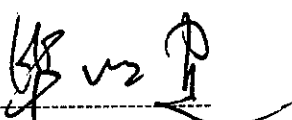
独立董事签署页

(2023年8月25日)

[蔡洪滨]

[吴嘉宁]

[史 丹]



[毕明建]